

DB50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 50/T 1000—2020

涉外婚姻登记服务规范

Registration service specification of foreign-related marriage

2020 – 05 – 15 发布

2020 – 08 – 15 实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重庆市婚姻收养登记管理中心提出。

本标准由重庆市民政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重庆市婚姻收养登记管理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思颖、万仕先、化洁玉。

涉外婚姻登记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涉外婚姻登记服务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场所与环境、设施与设备、人员要求、服务提供基本要求、结婚登记服务提供、离婚登记服务提供、服务监督与考核等。

本标准适用于外国人与重庆户籍居民的涉外婚姻登记服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893.1 图形符号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 第1部分安全标志和安全标记的设计原则

GB/T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GB/T 10001.9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9部分：无障碍设施符号

MZ/T 082 婚姻登记术语

MZ/T 084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涉外婚姻登记 registration of foreign-related marriage

外国人作为当事人之一，根据相关法定条件和程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缔结或者解除婚姻登记的民事法律行为。

3.2

涉外婚姻登记当事人 parties of foreign-related marriage

在婚姻登记机关依法申请办理涉外婚姻登记的男女双方。

注：改写MZ/T 082定义2.4。

4 基本要求

4.1 登记服务工作应遵循合法、准确、方便、快捷的原则，有科学合理的工作流程。

4.2 婚姻登记机关应配备有资质的专职婚姻登记人员。

4.3 工作过程应有相关记录，工作资料应按时备份和归档，对作废的资料应妥善处理。

5 场所与环境

- 5.1 婚姻登记机关不得设在婚纱摄影、婚庆服务、医疗等机构场所内，上述服务机构不得设置在婚姻登记场所内。
- 5.2 应设置咨询台、候登大厅、登记窗口（室）及婚姻家庭辅导室。
- 5.3 应及时消除服务设施设备的安全隐患，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措施。
- 5.4 登记环境应宽敞、庄严、整洁、标识醒目。

6 设施设备与服务

6.1 办公设备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配备必要的办公设备，包括但不限于：

- 复印机；
- 传真机；
- 扫描仪；
- 每个登记窗口一台电脑、一台证件及纸张打印机、一套身份识别系统等；
- 在线婚姻登记预约系统；
- 多语种翻译设备或软件。

6.2 标识标牌

- 6.2.1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当在门外醒目处悬挂标牌，并按规定使用全国婚姻登记工作标识。
- 6.2.2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设立公示栏，公示以下内容：
 - 婚姻登记机关职责及相关法律规定；
 - 婚姻登记员照片、编号；
 - 婚姻登记员岗位及职责；
 - 婚姻登记机关办公时间和服务电话；
 - 行政主管单位监督电话。
- 6.2.3 设置中英文标志标识应符合 GB/T 2893.1、GB/T 2894、GB/T 10001.1、GB/T 10001.9 的规定。

6.3 便民设施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配备的便民设施，包括但不限于：

- a) 应设置候登休息区，提供电视机、休息椅、报刊及饮水机等设备完善的服务设施；
- b) 应在窗口或其他明显位置摆放书写用笔、老花镜、印泥等便民设施并及时维修更换；
- c) 应在窗口或其他明显位置摆放统一规范的办事指南；
- d) 应设置公益宣传栏，提供涉外婚姻登记办事指南、便民信息手册、相关法律法规手册等公益资料；
- e) 应设置复印机供服务对象免费使用；
- f) 宜设置查询机，为服务对象提供婚姻登记服务内容的自助查询服务；
- g) 宜在窗口或其他明显位置摆放办理服务事项所需的申请书格式文本和示范文本，并说明填写注意事项；
- h) 宜提供免费 Wi-Fi 供服务对象使用。

6.4 便民服务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积极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开展倡导文明婚俗、传承中华民族优秀文化活动，提供人性化便民服务，建立相应服务设施软硬条件，包括但不限于：

- a) 设置婚姻文化长廊（墙），为广泛宣传婚姻风俗及婚姻家庭生活文化；
- b) 设置结婚颁证厅，为有需要的服务对象举办中英文结婚颁证仪式；
- c) 设置婚姻家庭辅导室，遵循 MZ/T 084，聘用婚姻家庭辅导员，免费提供心理辅导、法律咨询等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 d) 设置公证处入驻窗口，针对涉外婚姻登记的公证、认证需要，邀请公证机构入驻，实现“登记-公证-认证代办”一站式服务；
- e) 通过在线婚姻登记预约系统，为服务对象提供网上预约及材料审查服务。

7 人员要求

7.1 婚姻登记员应持证上岗，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 a) 政治觉悟高，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
- b) 熟悉婚姻登记相关的国家政策法规，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联系、沟通、管理能力；
- c) 具备服务对象能够理解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 d) 具备一定的英语口语能力，能用英语进行简单的交流；
- e) 严守工作机密，未经服务对象许可、不得泄露服务对象的信息；
- f) 应具备一定的计算机操作能力，熟练使用“全国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信息系统”。

7.2 婚姻登记员宜遵循以下仪表要求：

- a) 统一着装，佩戴工作人员标牌；
- b) 做到整洁美观、简约朴实、自然得体；
- c) 保持头发干净、整齐。发型不可怪异前卫，不应漂染艳丽彩发，长发应束发；
- d) 保持面部洁净，注意口腔卫生，保持口气清新；
- e) 在工作时间以端庄、素雅为宜，不得佩戴墨镜或有色眼镜，饰品以不戴或少戴为宜；
- f) 保持手部清洁，不涂有色指甲油，指甲长短适宜，不让污垢残存。

7.3 婚姻登记员宜遵循以下举止要求：

- a) 接待当事人时，微笑起身、站立问候，示意当事人入座，请当事人出示相关证件；
- b) 向当事人接送证件、登记表格时，正确使用肢体语言和礼貌用语，微笑注视当事人并用双手递送。
- c) 举止规范自然、稳重大方、美观优雅，文明敬人、微笑服务。

7.4 婚姻登记员应遵循以下语言要求：

- a) 使用普通话或相应的外语，发音清晰，语调柔和，语速适中，音量适宜，语言简练，表述准确；
- b) 熟练使用“十字”礼貌用语，即“您好”、“请”、“谢谢”、“对不起”、“慢走”；
- c) 为当事人颁发结婚证时应严肃、庄重。颁证仪式结束后，为双方当事人送上祝福语。

8 服务提供基本要求

8.1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遵循合法、及时、准确、公正和便民的原则，提供婚姻登记服务。

8.2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编制《婚姻登记工作流程》并公示。

8.3 补领婚姻登记证、补办婚姻登记、撤销婚姻等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等规定。

8.4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按照“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的运行管理模式，建立符合婚姻登记服务要求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 a) 制定延时服务制度，根据工作需要或服务对象要求延长服务时间；
- b) 制定婚姻登记服务应急预案，正确处理突发事件，确保服务的有序进行；
- c) 制定业务学习制度，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增强服务人员的业务水平；
- d) 制定婚姻登记服务人员奖惩考评制度，落实工作责任，优化工作作风；
- e) 制定档案管理制度，保证档案安全、完整；
- f) 制定档案查阅制度，保证当事人的隐私安全。

8.5 涉外婚姻登记机关应为当事人提供登记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a) 导询服务：为服务对象做好登记指引服务；
- b) 电话咨询服务：24 小时语音电话咨询，以及人工咨询服务；
- c) 现场咨询服务：现场解答登记有关问题，以及材料预审核服务；
- d) 网上预约服务：线上登记预约及登记材料预审核服务。

9 结婚登记服务提供

9.1 当事人接待

婚姻登记员接待当事人，询问双方结婚意愿及基本信息，收取结婚登记材料，指导双方分别填写《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见附录A）并签名、按指纹。

9.2 材料审查

9.2.1 遵循以下要求审查结婚登记材料完整性：

- a) 重庆户籍居民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本人有效身份证；
 - 2) 本人户口簿；
 - 3) 如有婚史，且户口簿上本人婚姻状况与声明婚姻状况不一致的，应提供婚姻登记解除的相关证明材料，如离婚证、法院判决生效书、配偶死亡证明等。
- b) 外国人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本人有效护照或其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
 - 2) 所在国公证机构或者有权机关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该国驻华使（领）馆认证的本人无配偶的证明，或者所在国驻华使（领）馆出具的本人无配偶证明；与中国无外交关系的国家出具的有关证明，应当经与该国外交关系的中国驻该国使（领）馆和中国驻第三国使（领）馆认证，或者经第三国驻华使（领）馆认证。
 - 3) 外国语言的无配偶证明等材料应当翻译成中文。当事人未提交中文译文的，视为未提交该文件。婚姻登记机关可接受中国驻外国使（领）馆或有资格的翻译机构出具的翻译文本。
- c) 提交 3 张 2 寸双方近期免冠半身合影照片。

9.2.2 遵循以下要求审查结婚登记材料：

- a) 结婚登记相关证明材料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有效、准确清晰、相互印证、符合规定，表格填写内容应与相关证明材料记载一致；
- b) 重庆户籍居民户口簿的主页、本人信息页和全户人口增减记载页应清晰、真实、符合规定。户口簿上本人婚姻状况应与现婚姻状况一致。不一致的，应提供现婚姻状况有关证明材料；

- c) 外国人护照应有效。免签国应检查入境章是否在免签有效期内。非免签国护照应检查签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 d) 结婚登记证件照应当真实、清晰，纸张质量符合档案存放的时间要求。

9.3 业务受理

- 9.3.1 双方当事人自愿结婚且符合婚姻法有关规定，则受理当事人的结婚登记申请。
- 9.3.2 不符合结婚登记条件的，不予受理。当事人要求出具《不予办理结婚登记告知书》的，应当出具。

9.4 结婚登记

- 9.4.1 婚姻登记员指导双方当事人各填写一份《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见附录B）。双方当事人在婚姻登记员面前作为“声明人”签名并按指纹。
- 9.4.2 当事人现场复述声明书内容，婚姻登记员作监誓人并在监誓人一栏签名。
- 9.4.3 婚姻登记员对当事人提交的证件、证明、声明审查无误后，登录“全国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信息系统”，录入双方当事人信息，填写结婚证印制号，打印《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见附录C）和结婚证。
- 9.4.4 婚姻登记员在《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上“登记员签名”处亲笔签名，在“照片”处粘贴当事人照片并在骑缝处加盖钢印。
- 9.4.5 婚姻登记员在结婚证“婚姻登记员”处亲笔签名，在“登记机关”处盖婚姻登记工作业务专用印章（红印），在“照片”处粘贴当事人照片并在骑缝处加盖钢印。
- 9.4.6 婚姻登记员在完成结婚证制作后，应当进行认真核对、检查。对填写错误、证件被污染或者损坏的，应当将证件作废处理，重新制作。

9.5 颁发结婚证

- 9.5.1 婚姻登记员主动询问双方当事人是否需举行颁证仪式。
- 9.5.2 如当事人没有颁证仪式需求，婚姻登记员在办理完结婚登记后，按以下步骤颁发结婚证：
 - a) 向当事人双方询问核对姓名、结婚意愿；
 - b) 告知当事人双方领取结婚证后的法律关系以及夫妻权利、义务；
 - c) 见证当事人本人亲自在《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上的“当事人领证签名并按指纹”一栏中签名并按指纹；
 - d) 将结婚证分别颁发给结婚登记当事人双方，向双方当事人宣布：取得结婚证，确立夫妻关系；
 - e) 祝贺新人。
- 9.5.3 如当事人有颁证仪式需求，婚姻颁证员依以下步骤进行颁证仪式。
 - a) 颁证员向当事人及来宾问好，并做自我介绍；
 - b) 宣布颁证仪式开始；
 - c) 询问当事人的姓名、出生日期、结婚意愿；
 - d) 告知当事人领取结婚证的法律意义，以及夫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e) 根据颁证方案，引导当事人宣读新婚誓言；
 - f) 把结婚证颁发给双方当事人，向婚姻当事人宣布：取得结婚证，确立夫妻关系；
 - g) 祝贺新人；
 - h) 宣布颁证礼成，感谢来宾。

9.6 材料存档

结婚登记结束，婚姻登记员对结婚登记材料进行整理、复查后，交档案管理员装订存档。存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原件；
-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原件；
- 无配偶证明原件及翻译件原件；
- 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 外国人护照及签证、入境章（如有）复印件；
- 重庆户籍居民的离婚、丧偶证明复印件（如有）；
-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原件。

10 离婚登记服务提供

10.1 当事人接待

婚姻登记员礼貌接待当事人，询问当事人离婚意愿及基本信息，收取离婚登记材料，指导双方分别填写《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并签名、按指纹。

对于离婚当事人，询问是否需要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10.2 材料审查

10.2.1 遵循以下要求审查离婚登记材料完整性：

- a) 当事人双方的身份证件：
 - 1) 重庆户籍居民提供户口簿、身份证；
 - 2) 外国人提供本人有效护照或其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
- b) 双方结婚证：
 - 1) 当事人一方遗失结婚证的，应要求遗失一方填写《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参见附录 D）；
 - 2) 当事人双方遗失结婚证的，当事人应当填写《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并提交加盖公章专用章的结婚登记档案复印件。
- c) 离婚协议书（参见附录 E）3 份，应体现以下内容：
 - 1) 双方当事人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证件号码、出生日期及地址；
 - 2) 结婚登记时间、结婚证字号、办理结婚登记的机关；
 - 3) 离婚原因及双方当事人自愿离婚意愿；
 - 4) 双方当事人对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已协商一致。
- d) 双方各提供 2 张 2 寸单人近期半身免冠照片。

10.2.2 遵循以下要求审查离婚登记材料：

- a) 离婚登记相关证明材料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有效、准确清晰、相互印证、符合规定，表格填写内容应与相关证明材料记载一致；
- b) 重庆户籍居民户口簿的主页、本人信息页和全户人口增减记载页应清晰、真实、符合规定；
- c) 外国人护照应有效。免签国护照应检查入境章是否在免签有效期内。非免签国护照应检查签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 d) 外国人办理离婚登记时已换领新护照的应当同时提交办理结婚登记时使用的旧护照；无法提交的，应当提交有权机关出具的护照号码变更证明。新护照上已载明旧护照号码的，可不提交上述证件或者材料；

- e) 离婚协议书内容完整、无修改痕迹，身份信息应与当事人证件一致；
- f) 离婚登记证件照应当真实、清晰，纸张质量符合档案存放的时间要求。

10.3 业务受理

10.3.1 婚姻登记员分开询问当事人的离婚意愿，以及对离婚协议内容的意愿，并进行笔录（参见附录F），笔录当事人阅后签名并按指纹。

10.3.2 双方当事人自愿离婚且符合婚姻法有关规定，则受理当事人的离婚登记。

10.3.3 不符合离婚登记条件的，不予受理。当事人要求出具《不予办理离婚登记告知书》的，应当出具。

10.4 离婚登记

10.4.1 婚姻登记员指导当事人双方填写《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见附录G）。双方当事人在登记员面前作为“声明人”签名并按指纹。婚姻登记员作监誓人并在监誓人一栏签名。

10.4.2 夫妻双方应当在离婚协议上现场签名并按指纹。婚姻登记员在离婚协议书上加盖“此件与存档件一致，涂改无效。XXXX婚姻登记处XX年XX月XX日”的长方形印章。

10.4.3 婚姻登记员对当事人提交的证件、《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离婚协议书进行审查，符合离婚条件的，登录“全国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信息系统”，填写并打印《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见附录H）、离婚证。

10.4.4 婚姻登记员在《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上“登记员签名”处亲笔签名，在“照片”处粘贴当事人照片并在骑缝处加盖钢印。

10.4.5 婚姻登记员在离婚证“婚姻登记员”处亲笔签名，在“登记机关”处盖婚姻登记工作业务专用印章（红印），在“照片”处粘贴当事人照片并在骑缝处加盖钢印。

10.4.6 婚姻登记员在完成离婚证制作后，应当进行认真核对、检查。对打印或书写错误、证件被污染或者损坏的，应当将证件作废处理，重新制作。

10.5 颁发离婚证

婚姻登记员在当事人双方均在场的情况下，遵照以下步骤颁发离婚证：

- a) 向当事人双方询问核对姓名、出生日期、离婚意愿；
- b) 见证当事人本人亲自在《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当事人领证签名并按指纹”一栏中签名并按指纹；
- c) 在双方当事人结婚证每一页上加盖条型印章，其中注明“双方离婚，证件失效。××婚姻登记处”。注销后的结婚证复印存档，原件退还当事人；
- d) 将离婚证颁发给离婚当事人。
- e) 向双方宣布：取得离婚证，解除夫妻关系。

10.6 材料存档

离婚登记结束，婚姻登记员对离婚登记材料进行整理、复查后，交档案管理员装订存档。存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原件；
- 《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原件；
- 已失效的结婚证复印件；
- 离婚协议书原件；
- 重庆户籍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 外国人护照及签证、入境章（如有）复印件；
- 《离婚登记询问笔录》原件；
-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原件。

11 服务评价与改进

11.1 服务评价方法

建立涉外婚姻登记服务评价机制，包括但不限于：

- a) 建立和实施季度考核和年度考评机制。
- b) 建立以评价目标、评价标准、评价主体、评价方法和评价对象等基本内容的婚姻登记服务质量评价体系。

11.2 服务评价信息收集

收集渠道和方式宜采用以下方式：

- a) 设置婚姻登记服务评价系统，婚姻登记服务结束后，由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及服务水平予以评价；
- b) 设置婚姻登记服务改进意见箱，供服务对象对婚姻登记服务提出改进意见；
- c) 走访调研；
- d) 新闻媒体报道；
- e) 上级部门转发的信息；
- f) 服务对象投诉。

11.3 实施改进措施

将实施调查后收回的资料，通过统计分析，形成用文字、图表表达的调查结果，并对现存问题进行总体评价和分析，提出相应的措施；实施改进措施后，应改进管理制度，完善服务各个环节。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

A.1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中文）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 31 个部门联合签署的《关于对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342 号）的相关规定，**本婚姻登记处郑重告知如下：**

在您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时，不得采取以下行为：

- 一是使用伪造、变造或者冒用他人身份证件、户口簿、无配偶证明及其他证件、证明材料；
- 二是作无配偶、无直系亲属关系、无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等虚假声明；
- 三是故意隐瞒对方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状况，严重损害对方合法权益；
- 四是其他严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行为。

否则，您的失信行为信息将纳入全国婚姻登记信用信息系统并推送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由此因个人不诚信行为引起的信用惩戒、各类法律责任一律由您个人承担。

申请婚姻登记的当事人请认真阅读上述告知，无异议后请在下方横线处亲自书写“**以上内容已阅知**”后签名并按指纹确认。

确认人：_____

年 月 日

A.2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中英文）

婚姻登记个人信用风险告知书

Credit Risk Declaration for Marriage Registration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 31 个部门联合签署的《关于对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342 号）的相关规定，**本婚姻登记处郑重告知如下：**

Pursuant to the relevant provisions of the *Memorandum of Cooperation on Joint Disciplinary Actions Against Seriously Untrustworthy Parties in Marriage Registration* (FGCJ (2018) No. 342) issued by 31 departments such as the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and the Ministry of Civil Affai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Marriage Register Office hereby declares that:**

在您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时，不得采取以下行为：

Please make sure NOT to have any of the following acts occurred when you apply for marriage registration:

一是使用伪造、变造或者冒用他人身份证件、户口簿、无配偶证明及其他证件、证明材料；

I. Using falsely made, forged or another person's resident identity card, household register, non-spouse certificate and other documents and certification materials;

二是作无配偶、无直系亲属关系、无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等虚假声明；

II. Making a false declaration of being single and not a lineal relative or collateral relative by blood up to the third degree of kinship;

三是故意隐瞒对方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状况，严重损害对方合法权益；

III. Intentionally concealing the other party's no capacity for civil conduct or limited capacity for civil conduct, and seriously damaging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the other party;

四是其他严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行为。

IV. Other serious violations of the *Marriag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Marriage Registration Regulations*.

否则，您的失信行为信息将纳入全国婚姻登记信用信息系统并推送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由此因个人不诚信行为引起的信用惩戒、各类法律责任一律由您个人承担。

Otherwise, your information on dishonesty will be included in the national marriage registration credit information system and pushed to the national credit information sharing platform. Therefore, you shall personally take the responsibility of credit punishment and various legal liabilities caused by personal dishonesty.

申请婚姻登记的当事人请认真阅读上述告知，无异议后请在下方横线处亲自书写“**以上内容已阅知**”后签名并按指纹确认。

The Parties applying for marriage registration shall read the above information carefully. If you do not raise an objection, please write in person "**I have read the above information**" at the line below and sign and confirm by fingerprint.

确认人 Confirmed by:

日期 Date: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

B.1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中文）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

本人申请结婚登记，谨此声明：

本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职业：_____
文化程度：_____身份证件号：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婚姻状况：_____（未婚/离婚/丧偶）
对方姓名：_____性别：_____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职业：_____
文化程度：_____身份证件号：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婚姻状况：_____（未婚/离婚/丧偶）

本人与对方均无配偶，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了解对方的身体健康状况。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规定，自愿结为夫妻。

本人上述声明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声明人：_____ 监誓人：_____
(签名并按指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声明人签名并按指纹须在监誓人面前完成)

B.2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中英文）

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

Declaration for Marriage Registration Application

本人申请结婚登记，谨此声明：

I hereby apply for marriage registration and declare as follows:

本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My Name: _____ Sex: _____ Nationality: 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Date of Birth: ____YY__MM__ DD Ethnic Group: _____ Occupation: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Education Level: _____ ID card No.: 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Registered Permanent Residence: _____

婚姻状况：_____ (未婚/离婚/丧偶)

Marital Status: _____ (Unmarried/Divorced/ Widowed)

对方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Name of the Other Party: _____ Sex: _____ Nationality: 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Date of Birth: ____YY__MM__ DD Ethnic Group: _____ Occupation: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Education Level: _____ ID card No.: 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Registered Permanent Residence: _____

婚姻状况：_____ (未婚/离婚/丧偶)

Marital Status: _____ (Unmarried/Divorced/ Widowed)

本人与对方均无配偶，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了解对方的身体健康状况。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规定，自愿结为夫妻。

I, the Declarant, and the person to whom I will get married, are single and not lineal relatives or collateral relatives within three generations. I know the health status of the other party. According to the *Marriag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 are of our own free will to get married.

本人上述声明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I hereby guarantee that the above-mentioned declaration is completely true and I shall bear any legal responsibility for any false information therein.

声明人：_____ 监誓人：_____

Declarant: _____ Commissioner for Oaths: _____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Date: ____YY__MM__ DD Date: ____YY__MM__ DD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婚姻登记审查处理表

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		
申 请 人 姓 名	(男)	(女)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份 证 件 号		
国 籍		
民 族		
职 业		
文 化 程 度		
婚 姻 状 况		
提 供 证 件 材 料		
审 查 意 见		
结 婚 登 记 日 期	年 月 日	
结 婚 证 字 号		
结 婚 证 印 制 号		
承 办 机 关 名 称		
登 记 员 签 名	年 月 日	
当 事 人 领 证 签 名 并 按 指 纹	男方： 年 月 日	女方： 年 月 日
备 注		

当事人照片：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

D.1 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中文)

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

本人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住址:
本人所持有的结婚证已不慎_____ (遗失/损毁), 结婚证字号: _____。
本人上述声明完全真实, 如有虚假, 愿承担法律责任。

声明人:
(签名并按指纹)
年 月 日

D.2 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中英文)

Personal Declaration of Loss (Damage) of Marriage Certificate
结婚证遗失(损毁)个人声明

Full name: ID Card No.: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Address:
地址:

I hereby declare that the Marriage Certificate (The number of the Marriage Certificate is _____.) held by me has been _____ (lost/damaged) accidentally.
本人所持有的结婚证已不慎_____ (遗失/损毁), 结婚证字号: _____
The above declaration is absolutely true and correct. If there is any false information, I will take corresponding legal responsibilities.
本人上述声明完全属实, 如有虚假, 愿承担法律责任。

Declared by:
声明人: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签名并按指纹
Date:
日期:

附 录 E
(资料性附录)
离婚协议书参考模板

E.1 离婚协议书参考模板 (中文)

离 婚 协 议 书

男方：
身份证（护照）号码：
地址： 出生日期：
女方：
身份证（护照）号码：
地址： 出生日期：
双方于__年__月__日在_____自愿合法登记结婚，结婚证字号：_____，现因_____，双方协议自愿离婚并达成以下离婚协议，俱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违反协议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双方的财产分割：
二、双方婚生子女的安排：
三、双方共同债务的划分：
四、其它约定事项：
五、声明条款

（一）双方确认对方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能够自行处分自己的权力，并清楚自己行为所产生的法律后果。

（二）男女双方承诺对该协议的字词义非常清楚，并愿意完全履行本协议书，不存在受到欺诈、胁迫和重大误解等情形。

六、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
本离婚协议书一式三份，自婚姻登记机关颁发《离婚证》之日起生效，男女双方及婚姻登记机关各一份。

七、争议解决方式
如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男女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男方： 女方：
（签名并按指纹） （签名并按指纹）
日期： 日期：

E.2 离婚协议书参考模板（中英文）

离 婚 协 议 书

Divorce Agreement

男方：

The Male:

身份证（护照）号码：

ID Card (Passport) No.: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地址：

Address:

女方：

The Female:

身份证（护照）号码：

ID Card (Passport) No.: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地址：

Address:

双方于 年 月 日在自愿合法登记结婚，结婚证字号：____，现因____，双方协议自愿离婚并达成以下离婚协议，俱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违反协议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Both parties were legally registered for marriage of our own free will on _____ at Chongqing Marriage and Adoption Registration Administration Center. The Marriage Certificate Number is _____. Now we both agree to divorce voluntarily due to _____ and the following divorce agreement is hereby reached. The intention under this agreement is truly expressed by both parties and the agreement shall be legally binding to both parties. Any party who violates the agreement shall bear the corresponding legal responsibilities.

一、双方的财产分割：

I. Division of community property of both parties:

二、双方婚生子女的安排：

II. Arrangement of legitimate child of both parties:

三、双方共同债务的划分：

III. Division of joint debt of both parties :

四、其它约定事项:

IV. Other agreed matters:

五、声明条款

V. Declaration of terms

(一) 双方确认对方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能够自行处分自己的权力, 并清楚自己行为所产生的法律后果。

(1) Both parties confirm that the other party is a person with full capacity for civil conduct, capable of disposing of its own rights and aware of the legal consequences of its actions.

(二) 男女双方承诺对该协议的字词义非常清楚, 并愿意完全履行本协议书, 不存在受到欺诈、胁迫和重大误解等情形。

(2) Both parties undertake to be fully aware of the meaning of this agreement and are willing to perform this agreement without fraud, coercion or material misunderstanding.

六、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

Vi. The effective time of the agreement

本离婚协议书一式三份, 自婚姻登记机关颁发《离婚证》之日起生效, 男女双方及婚姻登记机关各一份。

This divorce agreement is made in triplicat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when the marriag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issues the Divorce Certificate.

七、争议解决方式

Vii. Dispute resolution

如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 男女双方应协商解决, 若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y dispute arising from the execution of this agreement shall be settled by both parties through negotiation. If no agreement can be reached through negotiation, either party may file a lawsuit in the people's court.

(以下无正文)

(No text below)

男方:

女方:

The male:

The female: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日期:

日期:

Date:

Date:

附 录 F
(资料性附录)
离婚登记询问笔录

F.1 离婚登记询问笔录模板（中文）

离婚登记询问笔录

被询问人：

婚姻登记员：

1、请问您的姓名、出生日期？对方的姓名、出生日期？

答:

2、您是否自愿离婚？是否经过慎重考虑？

答: _____

3、女方现在是否在怀孕期间、分娩后一年内或中止妊娠后六个月内？（如有以上情况，男方不得提出离婚）

答:

4、你们有孩子吗？（若有，孩子的抚养权归谁？）

答:

5、你们对财产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协商一致了吗？

答:

6、离婚协议书是你们双方共同确认并协商达成的吗？

答: _____

7、您和对方是否均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即未患有精神病或智力障碍等疾病）？

答:_____

8、您回答的以上问题都是真实的吗？如果您隐瞒事实，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您知道吗？

答:

登记员告知：离婚登记完成后，若要求更换离婚协议书或变更离婚协议书内容的，婚姻登记机关不能更改，只能通过法院或者公证机构办理变更。

以上内容已阅无误。

_____ (由当事人亲笔签写)

被询问人签名并按指纹:

时间： 年 月 日

F.2 离婚登记询问笔录模板（中英文）

离 婚 登 记 询 问 笔 录
Inquiry Record for Divorce Registration

被询问人：

婚姻登记员：

Party concerned:

Marriage Registrar:

1、请问您的姓名、出生日期？对方的姓名、出生日期？

Your name and date of birth? Your wife/husband's name and date of birth?

答 (Answer) : _____

2、您是否自愿离婚？是否经过慎重考虑？

Are you willing to divorce? Has it been carefully considered?

答 (Answer) : _____

3、女方现在是否在怀孕期间、分娩后一年内或中止妊娠后

六个月内？（如有以上情况，男方不得提出离婚）

Whether the wife is currently pregnant, within one year of delivery, or after termination of pregnancy in six months? (In the case of the above, the husband shall not apply for divorce.)

答 (Answer) : _____

4、你们有孩子吗？（若有，孩子的抚养权归谁？）

Do you have your own biological child? (if any, who is the guardian of the child?)

答 (Answer) : _____

5、你们对财产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协商一致了吗？

Have you reached an agreement on matters concerning property and debt disposal?

答 (Answer) : _____

6、离婚协议书是你们双方共同确认并协商达成的吗？

Is the divorce agreement confirmed and negotiated by both of you?

答 (Answer) : _____

7、您和对方是否均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即未患有精神病或智力障碍等疾病）？

Do you and the other party have full capacity for civil conduct (namely, have no such diseases as mental and intellectual problems, etc.)?

答 (Answer) : _____

8、您回答的以上问题都是真实的吗？如果您隐瞒事实，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您知道吗？

Do you answer the above questions honestly? You will take legal responsibilities if you conceal any fact.

答 (Answer) : _____

登记员告知：离婚登记完成后，若要求更换离婚协议书或变更离婚协议内容的，婚姻登记机关不能更改，只能通过法院或者公证机构办理变更。

You must know that after the divorce registration, if you require the divorce agreement to be replaced or the contents of the divorce agreement to be changed, the marriag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shall not be able to change the divorce agreement, only through the court or the notary office.

上述内容已阅无误。

The above information has been read and understood.

(由当事人亲笔签写 written by the party concerned)

被询问人签名并按指纹：_____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ate: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离婚登记声明书

G.1 离婚登记声明书（中文）

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

我们双方申请离婚登记，谨此声明：

男方姓名：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女方姓名：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我 们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登 记 结 婚 ， 结 婚 证 字 号 _____ ， 离 婚 原 因 是 _____。

我们双方自愿离婚，对子女抚养、财产、债务等事项已达成一致处理意见并共同签署了离婚协议书。

上述声明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声明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名并按指纹)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誓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G.2 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中英文）

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 Declaration for Application for Divorce Registration	
我们双方申请离婚登记，谨此声明： We, as named blow, apply for divorce registration, and solemnly declare that:	
男方姓名：_____ 国籍：_____ Husband: _____, Nationality: 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DOB: _____ Ethnic Group: _____ Occupation: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Education Level: _____, ID Card No.: 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Registered Permanent Address: _____	女方姓名：_____ 国籍：_____ Wife: _____ Nationality: 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民族：_____ 职业：_____ DOB: _____ Ethnic Group: _____ Occupation: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 Education Level: _____ ID Card No.: _____ 常住户口所在地：_____ Registered Permanent Address: _____
我们于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登记结婚，结婚证字号_____，离婚原因是_____。 we registered for marriage on _____ (Marriage Certificate No. _____), now we desire to divorce due to _____; 我们双方自愿离婚，对子女抚养、财产、债务等事项已达成一致处理意见并共同签署了离婚协议书。 Further that we desire to divorce of our free will, we have reached an agreement for child support, property and debts, and jointly signed the Divorce Agreement. 上述声明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We make this solemn declaration conscientiously believing it to be true, and are willing to bear all legal consequences if it is found to be false.	
声明人：_____ Declarant: _____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ate: _____
声明人：_____ Declarant: _____ (签名并按指纹 Signature and fingerprint)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ate: _____
监誓人：_____ Commissioner for Oaths: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ate: _____

附 录 H
(规范性附录)
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

离婚登记审查处理表		
申 请 人 姓 名	(男)	(女)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份 证 件 号		
国 籍		
民 族		
职 业		
文 化 程 度		
婚 姻 状 况		
提 供 证 件 材 料		
审 查 意 见		
离 婚 登 记 日 期	年 月 日	
离 婚 证 字 号		
离 婚 证 印 制 号		
承 办 机 关 名 称		
登 记 员 签 名	年 月 日	
当 事 人 领 证 签 名 并 按 指 纹	男方： 年 月 日	女方： 年 月 日
备 注		

当事人照片：